

证券代码：835049

证券简称：瀚易特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召开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本次股东会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现场会议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现场投票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1日9：00-12：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5049	瀚易特	2026年5月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惠诚(苏州)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 2025 年监事会工作	√

	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追认对外借款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5 年度工作情况。

2、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汇报 2025 年工作情况。

3、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3)

4、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025 年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5、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审计机构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内容客观、公正。

6、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汇报公司 2025 年度整体经营环境、经营情况、资产状况、现金流情况等
方面重要事项。

7、审议《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对公司 2026 年度的经营、资本、财务方面开展全面预算并报告。

8、审议《关于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聘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9、审议《关于追认对外借款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追认对外借款公告》(公告编

号：2026-008）

10、审议《关于公司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杨林先生、史丽仙女士、蓝营标先生、苏州正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10），回避表决股东为（杨林先生、史丽仙女士、蓝营标先生、苏州正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证券账户卡；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以及证券账户卡。

3、办理登记手续，可用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6年5月11日8:00-9: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人：陈思愚；2、联系电话：0512-69376383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苏州瀚易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0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